

## 臺北市體育處 支出機關分攤表

所屬年度月份： 100 年度 8 月份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	分攤金額	說明
臺北市體育處		2,437,158	(1) 支出憑證由主辦機關另行保存或彙總附入支出憑證簿送審者，應加具本分攤表。 (2) 各分攤機關以主辦機關出具之收據，附本分攤表。 (3) 原始憑證 張，粘附於 月份 計畫(科目)支出憑證簿第 冊第 號。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800,000	
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		50,000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50,000	
財團法人林公熊徵學田		20,000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臺北營業處		30,000	
臺北市瑠公農田水利會		30,000	
臺北市松山奉天宮管理委員會		300,000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300,000	
臺北霞海城隍廟		50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500,000	
臺灣省城隍廟		349,970	
財團法人艋舺龍山寺		100,0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奧迪北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會		20,000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	分攤金額	
財團法人臺北市松山慈祐宮		100,000	
松山慈惠堂		30,000	
合 計		<b>5,967,128</b>	

填表人

覆核

主辦會  
計人員

機關長官或  
授權代簽人